

子洲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子联防办通告〔2021〕4号

关于在全县重点公共场所开展查验 疫情防控码的通告

目前，新冠病毒疫情仍在全球肆虐，国内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。近日，我省紫阳县检出1例新冠病毒无症状感染者，各地正在排查密接人员。为了进一步落实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策略，落细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，加快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，早日构筑全民免疫屏障，保护全县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，现就在全县重点公共场所开展查验疫情防控码有关事项通告如下。

一、启动时间

从2021年7月14日0时开始，进行试点；7月16日0时开始，全面启动实施。

二、查验范围

对出入商场超市、宾馆酒店、餐饮门店、火车站、汽车站及公共交通工具、文化娱乐场所、体育场、医疗机构、政务大厅、羁押场所、养老院、宗教场所等各类重点公共场所的人员，开展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查验工作。

三、查验方式

对进入上述重点公共场所的人员，要查验其疫情防控码，对显示没有接种过新冠病毒疫苗的人群，原则上不能进入（持有医疗机构或接种单位出具的接种禁忌证明人员除外；近期接种过第一剂次，第二剂次接种时间未到人员除外），并提醒其尽快接种新冠疫苗；对显示为黄码或红码的人员，立即进行管控，安置到临时隔离点或隔离区，向县疫情联防联控办报告，直至相关处置人员到场后移交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积极落实四方责任。全县各乡镇（街道办、便民服务中心）要切实履行属地责任，实行网格化管理，抓好本辖区疫情防控码查验的措施落实和检查督导工作；各相关主管部门要严格落实监管责任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压实主体责任，督促以上重点公共场所落实好疫情防控码查验措施；全县各企事业单位要落实主体责任，加强疫情防控的政策宣传和职工的教育引导，带头落实疫情防控码查验政策，加快推进疫苗接种工作；全体公民要积极响应，带头落实公民的社会责任，配合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。

（二）严格落实查验措施。全县所有重点公共场所要落实主体责任，落细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，严格执行疫情防控码查

验政策，对发现的异常情况立即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处置。对不予配合落实疫情防控政策、扰乱正常工作秩序、辱骂疫情防控工作人员的现象一经发现，可立即向当地公安机关报警。

(三)加大处罚处置力度。对干扰破坏疫情防控政策的人员，公安局要立即出警，尽快处置；督查督办组要加大检查督查力度，对落实疫情防控政策不力的单位责任人要立即进行问责，对不带头执行疫情防控政策的党员干部，造成恶劣影响的，要依规处理问责；对各乡镇（街道办、便民服务中心）、各部门、各单位落实疫情防控政策执行情况，要定期进行通报。

县疫情联防联控办倡议：疫情防控，人人有责；接种疫苗，利己利民。为了不影响您的正常生活出行，请尚未接种疫苗的18岁以上人群，尽快到附近的疫苗接种点完成第一剂次疫苗接种，已完成第一剂次疫苗接种的人群请在接种第一剂次21天后尽快完成第二剂次疫苗接种。

疫苗接种是每个公民应尽的社会责任，让我们携手共进，珍惜疫情防控成果，共筑免疫屏障，加快推进疫苗接种，共同打造一个平安健康的子洲，为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。

